



人权理事会

第三十七届会议

2018年2月26日至3月23日

议程项目2和7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
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巴勒斯坦及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

被占叙利亚戈兰的人权

秘书长的报告

概要

本报告根据人权理事会关于被占叙利亚戈兰人权问题的第34/27号决议编写，理事会在该决议中请秘书长就此向第三十七届会议报告。



一. 导言

1. 本报告根据人权理事会 2017 年 3 月 24 日通过的第 34/27 号决议提交，理事会在该决议中要求占领国以色列遵守大会、安全理事会和人权理事会的有关决议。理事会特别回顾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决定，以色列将其法律、司法管辖和行政强加于被占叙利亚戈兰的决定无效，无国际法律效力。安全理事会要求以色列撤消其决定。
2. 在第 34/27 号决议中，人权理事会请秘书长提请各国政府、联合国各主管机构、专门机构、国际和区域政府间组织以及国际人道主义组织注意该决议，尽可能广泛散发决议，并就此向理事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报告。理事会还决定在第三十七届会议上继续审议在被占叙利亚戈兰侵犯人权的问题。

二. 人权理事会第 34/27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3. 2017 年 12 月 5 日，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代表秘书长向以色列政府发出普通照会，援引人权理事会第 34/27 号决议，请以色列政府提供资料，说明就该决议的执行方面已经或设想采取的步骤。人权高专办未收到对普通照会的答复。
4. 同日，人权高专办还代表秘书长向所有常驻日内瓦代表团发出普通照会，提请它们注意人权理事会第 34/27 号决议，并请会员国政府提供资料，说明为该执行决议相关规定已经或设想采取的任何步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古巴和伊拉克常驻代表团以普通照会响应了该请求。
5. 人权高专办还代表秘书长并根据人权理事会的要求，向联合国各主管机构、专门机构、国际和区域政府间组织以及国际人道主义组织发出普通照会，提请注意理事会第 34/27 号决议。人权高专办未收到任何相关答复。
6. 2017 年 12 月 18 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代表团向人权高专办发出普通照会，其中强调，过去 50 年来，占领国以色列在被占叙利亚戈兰一直违反国际法、违反安全理事会决议及《日内瓦第四公约》的规定。叙利亚再次呼吁联合国和所有会员国迫使以色列结束对叙利亚戈兰的占领，不承认占领国以色列违反国际法造成的任何情况。它还呼吁所有会员国不要向以色列提供任何支持，特别是在目前的定居点或建立新的定居点方面，以色列可以利用这些定居点来加强对叙利亚戈兰的占领，并不断侵犯在那里的叙利亚居民的人权。
7.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普通照会中提到秘书长关于以色列占领对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生活条件造成的经济和社会影响的报告(A/72/90-E/2017/71)。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指出，与被占叙利亚戈兰有关的段落强调，以色列侵犯了叙利亚居民的公民、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特别是以色列决定自 1981 年起将其法律、司法管辖和行政强加于被占叙利亚戈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还指出，秘书长表示，以色列在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和被占叙利亚戈兰的做法和政策违反了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其中有些可被认为具有歧视性。秘书长还表示，以色列的某些做法可能相当于强制转移受保护人员，可能构成严重违反《日内瓦第四公约》的行为。

8.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还提到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总干事 2017 年关于被占阿拉伯领土工人状况的报告(ILC.106/DG/APP), 其中总干事指出, 以色列企图通过孤立并增加以色列在那里的定居活动, 使被占叙利亚戈兰脱离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从而推动被占叙利亚戈兰全面融入以色列。国际劳工组织的报告指出, 在生产苹果和樱桃方面, 叙利亚农民面临以色列定居者的竞争, 后者由于采用更加资金密集的耕作方法和有利的供水条件, 通常产量更高、成本更低。由于以色列禁止打新的水井, 叙利亚农民获得供水受到限制, 供水对被占叙利亚戈兰的农业活动必不可少。因此, 农业所需的水有一半必须从以色列供水公司购买。该报告还指出, 定居者获得用水方面享有补贴, 花费仅约为叙利亚农民的三分之一。

9.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普通照会中说, 几十年来, 占领国以色列系统地侵犯被占领叙利亚戈兰阿拉伯叙利亚民众的人权, 包括发展权和基本自由。这些侵权行为包括没收土地、建立以色列军事场所、修建和扩建以色列定居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指出, 这些做法旨在限制行动和获得生计, 以期迫使被占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居民离开其土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 以色列为达到其目的使用了各种手段, 如开发被占叙利亚戈兰的自然资源, 任意拘留和虐待被拘留者等。

10.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到以色列扩大定居点和住宅单元。叙利亚说, 自 2017 年 8 月以来, 以色列一直在被占叙利亚戈兰有控引爆地雷, 作为扩大已清理区域定居点计划的一部分, 以期改变被占叙利亚戈兰的人口构成。它还说, 此类政策明显侵犯了被占叙利亚戈兰叙利亚民众的公民、经济、社会和文化人权, 包括工作权、财产权、行动自由权以及保护文化和历史遗产的权利。

11.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还提到以色列巩固占领叙利亚戈兰和巩固 Katzrin 定居点的政策, 该定居点建在 1970 年代被摧毁三个叙利亚村庄(Qazrin、Dawra 和 Shqef)的废墟之上。叙利亚进一步提到所谓 Katzrin 定居点地方议会最近发布的统计数字, 强调以色列定居者增加了 30%(从 2014 年的 6,300 人增加到 2017 年的 8,300 人), 并补充说, 每年有 150 个以色列家庭定居在被占叙利亚戈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称, 以色列继续以财政援助的形式向以色列定居者提供激励, 增加被占叙利亚戈兰经济、文化和科学机构的集中度, 以期将 Katzrin 变成自占领开始以来最大的定居者集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表示, 2018 年, 以色列计划在 Katzrin 定居点修建 1,700 个住房单元和一家拥有 1,000 个床位的酒店, 作为“*My Katzrin*”项目的一部分。叙利亚还说, 以色列还计划控制 Katzrin 定居点工业区的更多土地(约 10,000 平方米), 供以色列一家生物技术领域的公司使用。

12. 此外,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 以色列继续推行其“殖民”政策, 在 Katzrin 定居点围绕被占叙利亚戈兰的村庄建两个新区, 分别由 1,700 个和 4,000 个住房单元组成, 以期增加定居者的人数。叙利亚表示, 建在被毁叙利亚村庄 Jabab Almees 的土地和农场上的 Odem 定居点已经扩建, 建造了另外 23 个农场, 并在建于被毁叙利亚村庄 Ain al-Ziwan 土地上的 Ain Zifan 增加了 26 个农场。

13.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到, 以色列官员发表声明, 称强化定居点涉及以色列的安全, 扩大并增加定居点的数量, 特别是在 Katzrin, 是以色列优先考虑的事项。

14.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着重谈到以色列对被占叙利亚戈兰叙利亚居民实施的歧视性做法和限制。叙利亚表示，这些做法威胁到叙利亚民众的生存。例如，在建筑领域，叙利亚人在提交公用事业服务要求时面临不成比例的高税率。

15.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称，以色列不断侵犯被占叙利亚戈兰叙利亚人的住房权和财产权。叙利亚举例说，2017年11月，以色列拆除了 Bakaata 村一位叙利亚公民的私人住房。

16.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强调，由于其在被占叙利亚戈兰没收和开采自然资源的做法，以色列侵犯了叙利亚对其自然资源的主权，侵犯了其发展权和水权。关于水资源，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被占叙利亚戈兰地区最大的水储备——Masaada 湖被以色列没收，为其定居者分配的水资源过多，损害了叙利亚农民。叙利亚表示，以色列在被占叙利亚戈兰与水有关的做法是通过以色列公司 Mekorot 进行的，该公司将水引向被占叙利亚戈兰南部的以色列定居者。作为以色列开发自然资源的另一个例子，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到以色列在被占叙利亚戈兰的 10 个地点进行石油勘探，该地区发现了大量的石油储量。

17.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到，经济和社会权利、包括行动自由权、财产权和工作权遭到侵犯，提到以色列没收了被占叙利亚戈兰约 28% 的农用土地和以色列计划到 2018 年建立 750 个农庄。

18.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供了关于侵犯文化权利的资料，并表示以色列首次批准了西岸和被占叙利亚戈兰的一条旅游线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称，这是为了将阿拉伯和伊斯兰考古遗址标为以色列的遗产，作为其“犹太化”政策的一部分。

19.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以色列蓄意侵犯被占叙利亚戈兰叙利亚民众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权。它还指出，被占叙利亚戈兰的医疗设施仅限于急救，迫使叙利亚民众长途跋涉，以便获得适当的医疗护理，在紧急情况下，这可能会危及他们的生命。叙利亚进一步指出，被占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居民在以色列医院也面临歧视性行政做法，而且收费较高。

20.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以色列还侵犯了被占叙利亚戈兰叙利亚儿童的受教育权和文化财产权，将以色列教育课程和希伯来语强加给他们，从而妨碍了他们在叙利亚大学继续接受教育。叙利亚补充说，这些做法的目的是限制被占叙利亚戈兰叙利亚居民的行动自由，侵犯了他们的公民权利。

21.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还说，以色列对叙利亚居民强加以色列身份证的做法侵犯了他们的公民权利。

22.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进一步说，以色列继续任意逮捕被占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居民，并将他们拘留在监狱中遭受虐待，侵犯了他们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及其他各项基本自由。叙利亚说，被占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居民受到虚假审判，如对 Sidqi Al-Miqt 的审判，他于 2017 年 5 月被判处 14 年监禁，因为他反对占领，还因为他努力揭露以色列支持被占叙利亚戈兰恐怖主义团体，包括“支持阵

线”¹。叙利亚还说，2017年4月，在决定暂停家属探访所有绝食的被拘留者之后，以色列不让 Al-Miqt 先生的家人探望他。

23.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供了资料，说明有关以色列2017年11月3日逮捕被占叙利亚戈兰叙利亚居民的情况，包括在 Majdal Shams 和 Qinia 村，此前这些居民抗议支持阵线对叙利亚 Hadr 村发动恐怖袭击，并说有以色列插手。叙利亚补充说，以色列便利支持阵线分子通过以袭击该村。

24. 最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强调，以色列决定2018年在被占叙利亚戈兰举行地方选举，此举侵犯了叙利亚的主权、违反了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特别是第497(1981)号决议，构成对被占叙利亚戈兰叙利亚民众政治权利的公然侵犯。叙利亚说，被占叙利亚戈兰居民拒绝以色列选举举行的决定。

25. 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团在2017年12月21日的普通照会中表示，它不承认以色列在被占叙利亚戈兰采取的任何有违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决议的立法或行政措施或行动。

26. 2017年12月22日，古巴常驻代表团向人权高专办发出普通照会，其中重申联合国为结束以色列对叙利亚戈兰的占领所作努力的重要性，并请国际社会不要承认人权理事会第34/27号决议所指以色列采取的任何立法或行政措施和行动。

27. 古巴说，武力获取领土违反国际法，并重申，以色列已经或将要采取的旨在改变被占叙利亚戈兰的法律地位、地理特征、人口构成和体制结构的措施均被视为无效。

28. 古巴呼吁以色列遵照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和338(1973)号决议，立即从叙利亚戈兰撤回到1967年6月4日的界线。古巴还强调，以色列应当放弃企图接管被占叙利亚戈兰的“过分做法”。古巴称，外国占领、扩张和侵略政策、建立定居点和武力夺取领土等做法违反了国际文书和准则，对叙利亚人民的人权具有不利影响，特别是那些生活在被占叙利亚戈兰的人们。

29. 古巴拒绝以色列旨在控制和开发被占叙利亚戈兰自然资源的做法，认为其违反了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就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对其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通过的各项决议。

30. 古巴强烈谴责它所述的以色列当局在被占叙利亚戈兰对叙利亚被拘留者所犯的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古巴重申对持续的野蛮行径深表关切，并对以色列造成的“不人道的条件”表示关切。

31. 古巴说，不结盟国家运动已表示无条件支持并声援古巴所述的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正当要求，即：以《阿拉伯和平倡议》和马德里和平进程以及以土地换和平的原则为基础，并遵从安全理事会的相关决议，对被占叙利亚戈兰行使充

¹ 2013年5月30日，根据安全理事会第1267(1999)号决议，支持阵线被认定为恐怖主义集团。2016年7月，支持阵线宣布改名为 Jabhat Fatah al-Sham(“黎凡特征服阵线”)。2017年1月，Jabhat Fatah al-Sham 宣布与其他小型武装团体合并，组成一个联盟，名为 Hay'at Tahrir Al-Sham(黎凡特解放组织)。

分主权。古巴说，对叙利亚戈兰的持续占领及事实吞并，构成该地区实现公正、全面和持久和平的障碍。

32. 古巴强调，以色列国利用被占叙利亚戈兰干涉叙利亚冲突，允许在叙利亚活动的恐怖团体将其用作袭击该国的基地，是一个破坏稳定的因素。古巴说，此类行动妨碍了叙利亚军队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取得进展，对落实该国南部地区所设冲突降级区产生了不利影响，加剧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困难的人道主义局势。

33. 2017 年 12 月 22 日，伊拉克常驻代表团向人权高专办发出普通照会，表示完全支持人权理事会第 34/27 号决议，并吁请所有会员国予以支持。

34. 伊拉克强调，以色列为改变被占叙利亚戈兰的法律地位、城市特征和人口构成而采取的措施均属无效，包括在 1967 年以来所占叙利亚戈兰修建和扩大定居点的措施，是公然违反国际法、违反《联合国宪章》和联合国机构决议的行为。

35. 伊拉克呼吁国际社会根据国际法承担责任，结束以色列所犯侵权行为，包括开发被占叙利亚戈兰自然资源的行为，这一行为违反了被占领下的人民对其国家资源拥有永久主权的原則。
